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9 日以电子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下午 14:0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会议形式召开，独立董事李书玲已于会前书面委托独立董事陈爱珍代为表决，应参加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吕兴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2017 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和“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第二届及第三届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17 年年度报告》、《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指

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的审核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年度财务信息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1912 号《2017 年度审计报告》。

《2017 年度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的审核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报告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内容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的审核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情况自查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2017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情况自查表》内容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的审核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17 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对 2017 年年度报告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公司《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的审核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的审核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

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报告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1913 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此报告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报告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的审核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在符合《公司章程》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结合公司 2017 年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建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88,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116,640,000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其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再行分配。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预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的审核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绩效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核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的履职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审议通过了《2018-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绩效方案》。

《2018-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绩效方案》、独立董事对该方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监事会对该方案发表的审核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部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提名，董事会经过认真讨论，决定聘任吴国斌为公司审计部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吴国斌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聘任审计部总监的公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保证公司融资业务的顺利开展，提高经营效率，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预计授信总额度在人民币贰拾亿元以内（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来确定。

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的审核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控股子公司分红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内容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的审核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备查文件

- 1、《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审计部总监简历

吴国斌，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9月至1997年3月，任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审计局审计员；1997年3月至2009年10月，任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主任科员；2009年10月至2017年12月，任深圳市罗湖区国家税务局主任。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